

证券代码: 600926 证券简称: 杭州银行 公告编号: 2017-050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12月11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7年12月21日在杭州市庆春路46号杭州银行大厦5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陈震山董事长主持了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0名，现场出席董事8名，郑斌董事因公务原因书面委托陈震山董事长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范卿午独立董事因公务原因书面委托刘峰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内部审计情况及2018年度审计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在上海设立专营机构——资金营运中心的议案》；**

同意在上海设立资金交易的专营机构——资金营运中心，中心参照总行一级分行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风险偏好》；**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增补赵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增补赵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履职自中国银监会浙江监管局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之日起，任期至其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结束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陆志红女士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助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陆志红女士为公司行长助理，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陆志红女士担任公司行长助理的任职资格尚待中国银监会浙江监管局核准。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并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会议还听取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经营预算初步安排》。

特此公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